

#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5 年相关工作情况及 2026 年工作规划报告如下：

### 一、2025 年董事会相关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共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顺利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董事会召开 6 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各次会议的主要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第三届 董事会 第十六 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p>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津贴）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7、审议通过《关于&lt;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第三届 董事会 第十七 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 董事会 第十八 次会议	2025 年 7 月 31 日	<p>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lt;公司章程&gt;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2.1 提名黄晓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2 提名刘小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3 提名虞彭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4 提名黄正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2.5 提名陈海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1 提名郑金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2 提名杨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3.3 提名赵元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p> <p>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增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p> <p>4.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p> <p>4.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p> <p>4.3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p>

		4.4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4.5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4.6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4.7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4.8 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4.9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4.10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4.11 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4.12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4.1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4.14 修订《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4.15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4.16 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
		4.17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4.18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4.19 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4.20 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4.21 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4.22 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4.23 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4.24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
		4.25 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4.26 新增《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4.27 新增《舆情管理制度》
		4.28 新增《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一次 会议	2025 年 8 月 1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1《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3.2《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3《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二次 会议	2025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 董事会 第三次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		
----	--	--

(三) 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议并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股东大会各次会议的主要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 年 5 月 14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津贴）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及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黄晓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4.02 选举刘小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4.03 选举虞彭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4.04 选举黄正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4.05 选举陈海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郑金微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5.02 选举杨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5.03 选举赵元元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工作细则的规定，就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及薪酬方案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其专业技能和决策能力，在自身工作职责的要求下，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的经营运行、财务审计等重大事项提供了宝贵的建议，推动公司合规、健康发展。

####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独立

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认真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各项会议，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客观的发表自己的意见，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对公司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有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2026 年工作规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情况下，公司将持续保持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规范日常运作。

### 1、完善内控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认真履行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持续学习监管部门下发的最新法律法规及其他政策文件，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促进科学合理决策。同时推动公司及时修订完善相关治理制度，优化治理结构。此外，董事会进一步加强公司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流程，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提升公司风险预判及应对能力。

### 2、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依法维护全体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有效增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树立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

### 3、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业务，披露各类定期公告和临时公告；公司将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的窗口期和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